

重庆市

# 建设工程竣工规划核实确认书

编号 云阳规资核(2025)0006号

根据《重庆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六十二条规定,经规划

核实,本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。

核实机关

重庆市云阳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日期

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四日



贾少途、田秀云

建设单位	贾少途、田秀云
建设项目名称	修建居民贾少途、田秀云住宅项目
建设地址	云阳县盘龙街道永昌路
建设规模	701.49平方米

附图及附件名称:《修建居民贾少途、田秀云住宅项目竣工验收多测合一成果报告》

## 遵守事项:

- 本确认书是规划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对建设工程竣工规划核实确认后,核发的法律凭证。
- 本确认书附图与本确认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,各项内容不得变更、涂改。
- 建设单位或个人申请办理产权登记手续时,须持有本确认书。